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1994-MD82-04

修正案号: 39-1225

一. 标题: 检查/修理/改装 APU 供电线路安装座

二. 适用范围:

列在麦道MD-80服务通告24-94(1987. 5. 28颁发的修订1)和麦道MD-80服务通告24-100(1988. 3. 30颁发)上的所有DC-9-80系列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FAA 颁发的适航指令 AD94-09-02
- 2)麦道 MD-80 服务通告 24-94(1987.5.28 颁发的修订 1 或 1993.6.7 颁发的修订 4)
 - 3)麦道 MD-80 服务通告 24-100(1988.3.30 颁发)
 - 4)麦道 MD-80 服务通告 24-105(1989.8.15 颁发)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了防止由于APU供电线路与邻近的结构磨擦而引起的线路短路和电火花,并且可能在客舱地板下面着火,

根据以下情况(除非事先已经完成),必须完成以下内容。

注1:本适航指令(a)和(b)段仅仅是适航指令CAD88-069-MD82-0016.24(a)和(b)段要求的重述,如已经完成了适航指令CAD88-069-MD82-0016.24这些要求,本段中"除非事先已经完成"将允许不重复执行本适航指令规定的要求。

(a) 对于列在麦道MD-80服务通告24-94(1987. 5. 28颁发的修订1)

的飞机, 在1988.11.20(适航指令CAD88-069 -MD82-0016.24的生效日 期)后12个月内,按照麦道MD-80服务通告24-94(1987.5.28颁发的修订 1),对APU供电线路支撑架夹箍安装座做一次目视检查以发现是否受到 损坏,并且在下一次飞行以前,修理损坏的电缆,并且改装APU供电线 路安装座。

- (b) 对于列在麦道MD-80服务通告24-100(1988. 3. 30颁发)的飞机, 在1988.11.20(适航指令CAD88-069-MD82-0016.24的生效日期)后12个 月内,按照麦道MD-80服务通告24-100(1988.3.30颁发),改装APU供电 线路支撑架夹箍安装座。
- (c)对于确认在麦道服务通告24-94(1993.6.7颁发的修订4)中 \mathbb{N} 组和IX组中并且在本适航指令生效前已经完成本适航指令(a)和(b)段 要求的检查和改装,而没有按照麦道MD-80服务通告24-94(1993.6.7颁 发的修订4) 检查的飞机: 在本适航指令生效后12个月内,对APU供电线 路支撑架夹箍安装座作一次一般性的目视检查以鉴别在夹箍和支撑架 之间是否已经安装了垫片或传输线固定器(Stand Off)。

注2:在麦道服务通告24-105(1989.8.15颁发)规定的程序的完成 被认为是完成本段可接受的替代方法,在本适航指令生效以前已经完 成这些程序的用户不再要求重复检查这些区域。

- (1)如已经安装了垫片和传输线固定器,本适航指令不再要求做任 何工作。
- (2) 如还没有安装垫片或传输线固定器,在下一次飞行以前,按照 麦道MD-80服务通告24-94(1993.6.7颁发的修订4),安装一个件号为 (P/N) NAS43DD3-32新的或可用的垫片或传输线固定器。
- 五. 生效日期: 1994年6月25日
- 六. 颁发日期: 1994年6月22日
- 七. 联系人: 何正华 民航华东管理局适航处 (021)2687788-6126